

# 樹德科技大學圖書館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國、高中生志工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

## 書

- 一、樹德科技大學圖書館(以下簡稱圖書館)，為進行志工招募及管理志工之業務，蒐集台端的個人資料，包括**志工姓名、學校名稱、家長/推薦人(姓名、電話及所屬學校及單位科系)**及**監護人**以作為圖書館提供志工身分驗證、資料建檔、必要聯絡及開立志工服務證明使用。
- 二、對於台端的個人資料使用，圖書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、相關法令及學校相關法規於各項業務範圍內進行處理及利用。
- 三、台端提供之個人資料之紙本及電子檔案，紙本及電子檔案之個人資料，於志工服務結束後保留3學年止，即進行銷毀及刪除。圖書館可依個人屬性，進行個人化分析，作為改善業務管理及統計之用。
- 四、台端的個人資料除應台端之申請、學校行政管理或公務機關依法執行事項外，圖書館不得提供給第三人使用。
- 五、台端之個人資料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得行使以下權利：查詢或請求閱覽，請求製給複製本，請求補充或更正，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。行使時請撥打聯絡電話：07-6158000 分機 2312。
- 六、台端理解若不提供個人資料，圖書館將無法同意台端至館擔任志工。
- 七、學校應盡個人資料保護法保障個人資料安全之責任，非屬本同意書中之個人資料利用，應先徵得台端同意方得為之。

立同意書人：\_\_\_\_\_ 日期： 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

監護人：\_\_\_\_\_ 日期： 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